

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

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 关于印发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区医保中心：

现将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随机抽查市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2024年版）印发给你们，请各相关科室结合实际情况，在开展随机抽查工作中贯彻落实，做到抽查事项的全覆盖。

附件：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随机抽查市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2024年版）



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

2024年1月29日

保定市莲池区医疗保障局随机抽查市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2024年版)

单位名称	序号	抽查类别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类别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莲池区医疗保障局	207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医疗保障行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七十七条；《河北省基本医疗保险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用人单位和个人缴纳医疗保险费和待遇享受情况、是否存在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保基金行为。	
	208	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进行监督管理	对定点医疗机构使用情况日常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医疗保障行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七条、第八十八条；《河北省基本医疗保险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的实施意见》等。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定点医疗机构是否存在骗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或者造成基金损失的行为。	

	209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医保经办机构	《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货款支付及采购价格执行等情况。	
--	-----	-----------------------------	-----------------------------	------------	-------------------------	---	----------------	--------------------------------------	--

